



## 通 告

茲通知《存款保障計劃》於 2006 年 9 月 25 日正式實施。在該計劃下，每名合資格存款人的保障上限為 HK\$100,000。以下由本行提供的存款產品將受該計劃保障：

- 儲蓄存款
- 支票儲蓄存款
- 定期存款
  - ◇ 本地定期存款 / 通知存款
  - ◇ 「月月有息」存款
  - ◇ 零存整付
  - ◇ 本地掉期存款
- 可贖回晉息存款

特此公告，敬希垂注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聯絡本行職員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（852）2622 2633。

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 
二〇〇六年九月二十五日